

書名 大學衍義補一百六十卷首一卷  
嘉靖三十八年福建吉澄等校刊本  
撰者 明丘濬撰  
卷 卷九十五  
內容分類 子·儒家·議論經濟·明  
索書號 大木·總類·政論·諸子·46  
編號 C4492000

# 卷九十五



[彩色首頁1](#)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C44920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大木·總類·政論·諸子·46](#)

[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文本大學衍義補一百六十卷首一卷 嘉靖三十八年福建吉澄等校刊本](#)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正朝廷

治國平天下之要

大學衍義補卷第一

總論朝廷之政

臣按宋儒真德秀大學衍義格物致知之要既有所謂審治體者矣而此治國平天下之要又有正朝廷而總論朝廷之政何也蓋前之所審者治平之體言其理也此所論者治平之政言其事也一主於知主於行蓋必知於前而後能行於後後



大學衍義補卷第九十五

治國平天下之要

備規制

權量之謹

舜典同律度量衡

孔穎達曰律者候氣之管而度量衡三者法制皆出於律度有丈尺量有斛斗衡有斤兩皆取法於律

蔡沈曰律謂十二律六爲律六爲呂凡十二管皆經三分有竒空圍九分而黃鍾之長九寸旣以之

制樂而節聲音又以之審度而度長短則九十分黃鍾之長一爲一分十分爲寸十寸爲尺十尺爲丈十丈爲引以之審量而量多少則黃鍾之管其容子穀秬黍中者一千二百以爲龠而十當作龠合爲合十合爲升十升爲斗十斗爲斛以之平衡而權輕重則黃鍾之龠所容千二百黍其重十二銖兩龠則二十四銖爲兩十六兩爲斤三十斤爲鈞四鈞爲石此黃鍾所以爲萬事根本諸侯之國其有不一者則審而同之也

臣按律者候氣之管所以作樂者也而度量衡

用以度長短量多寡稱輕重所用與律不同而帝世巡守所至同律而必及於度量衡何哉蓋以度量衡皆受法於律於此審之三者之法制皆與律同斯爲同矣誠以是三物者其分寸龠合銖兩皆起於黃鍾而與候氣之律同出於一按律固可以制量度衡而考度量衡亦可以制律此聖人制律而及度量衡之本意也然聖人不徒因律而作樂而用之於郊廟朝廷之上而又頒之於下使天下之人用之以爲造作出納交易之則焉其作於上也有常制其頒於下也

有定法苟下之所用者與上之所頒者不同則  
上取於下者當短者或長當少者或多當輕者  
或重下輸於上者當長者或短當多者或少當  
重者或輕下虧於民上損於官操執者有增減  
之弊交易者有欺詐之害監守出納者有侵尅  
陪備之患其所關係蓋亦不小也是雖唐虞之  
世民淳俗厚帝王爲治尚不之遺而况後世民  
僞日滋之時乎乞 敕所司每正歲申明舊制  
自朝廷始先校在官之尺度斗斛權衡使凡收  
受民間租稅器物不許過則又於凡市場交易

之處懸掛則樣以爲民式在內京尹及五城  
馬司官在外府州縣官每月一次校勘憲臣出  
巡所至必令所司具式呈驗公私所用有不如  
式者坐其所司及所造所用之人是亦王政之  
一端也

五子之歌曰明明我祖禹也萬邦之君有典有則貽遺也  
厥子孫關通也石和平也鈞王府則有

蔡沈曰典則治世之典章法度也百二十斤爲石  
三十斤爲鈞鈞與石五權之最重者也關通以見  
彼此通同無折閱之意和平以見人情兩平無乖

後漢書卷之五  
爭之意言禹以明明之德君臨天下典則法度所以貽後世者如此至於鈞石之設所以一天下之輕重而立民信者王府亦有之其爲子孫後世慮可謂詳且遠矣

臣按聖人本律作器以一天下者非止一鈞石也而五子所歌舉大禹所貽之典則止言鈞石而不及其他何哉先儒謂法度之制始於權權與物鈞而生衡衡運生規規圓生矩矩方生繩繩直生準是權衡者又法度之所出也故以鈞石言之嗟夫萬物之輕重取信於權衡五權之輕重歸極於鈞石是雖一器之設而與太宰所掌之六典八則同爲祖宗之所敷遺承主器而出治者烏可荒墜先祖之緒哉

周禮內宰凡建國佐后立市陳其貨賄出其度量合方氏掌達天下之道路同其數器壹其度量大行人王之所以撫邦國諸侯者十有一歲同度量同數器

臣按三代盛時所以制度量以定長短多寡以取信於天下者非但王府則有凡諸侯之國道路之間莫不有焉天子時巡則自用以一侯國

之制非時巡之歲則又設官以一市井道路之制焉是以當是之時一器之設一物之用莫不合於王度而無有異同否則非但不可行且有罪焉此天下所以一統也歟

典瑞璧羨以起度

玉人璧羨度尺好璧孔也三寸爲一度

鄭玄曰羨者不圓之貌蓋廣徑八寸袤八尺以起度

蔡元定曰按爾雅肉倍好謂之璧羨延也此璧本圓徑九寸好三寸肉六寸而裁其兩旁各半寸以

蓋上下也其好三寸所以爲璧也裁其兩旁以蓋上下所以爲羨也袤十寸廣八寸所以爲度尺也以爲度者以爲長短之度也則周家十寸八寸皆爲尺矣陳氏言以十寸之尺起度則十尺爲丈十丈爲引以八寸之尺起度則八尺爲尋倍尋爲常王昭禹曰夫度在禮則起於璧羨在樂則起於黃鍾之長先王以爲度之不存則禮樂之文熄故作璧羨使天下有考焉

臣按班固漢志度之九十分黃鍾之長一爲一分十分爲寸十寸爲尺十尺爲丈十丈爲引孫

子筭術蠶所吐絲爲忽十忽爲一絲十絲爲一毫十毫爲一釐十釐爲一分十分爲一寸十寸爲一尺十尺爲一丈則尺固當以十寸爲正矧天地之數生於一而成於十十者天地之足數也以是爲度以定萬物之長短豈非一定之理中正之道哉璧羨旣起十以爲丈引又起八以爲尋常則非一定矣設欲用八去其十之二是則八也又何用別爲之制哉臣愚以爲璧羨雖古人之制然宜於古而未必宜於今也請凡今世所用之人壹以人身爲則謹考許慎說文寸十分也人手卻一寸動脈謂之寸口十分爲寸則十寸爲尺也宜敕有司考定古法凡寸以中人手爲準鑄銅爲式以頒行天下凡所謂八寸六寸之尺雖古有其制皆不得行焉則用度者有定準製造者有成法矣或曰人之手有短長體有肥瘠烏可據以爲定哉曰自古制度者或以黍黍或以絲忽地之生黍豈皆無小大蠶之吐絲豈皆無粗細何獨致疑於人身哉且身則人人有之隨在而在擬寸以指擬尺以手雖不中不遠矣

樂氏為量改煎煉也金錫則不耗不復不耗然後權之

權之然後準平水之準之然後量量以之量之以為黼

容六斗四升深尺內方尺而圓其外其實一黼其鬻一寸

其實一豆四寸其耳三十其實一升兩合為合重一

鈞三十斤其聲中黃鍾之宮所為平而不稅不征其銘

曰時是文之君思索思索以允臻其極嘉量既成以

觀四國永啓厥後茲器維則

王昭禹曰量之為器內方而外圓則天地之象也

其鬻一寸其耳二寸則陰陽奇耦之義也其重一

鈞則權衡之法寓焉其聲中黃鍾則律呂之法寓

焉夫黃鍾為律之本而宮為五聲之綱量之所制

其本起於黃鍾之龠其成也聲又復中於黃鍾之

宮豈非以天下之法於此乎出而五則之法於此

乎成歟非特此也宮於五行為土於五常為信則

以量為法則之主且以立信於天下也惟其立信

於天下故與天下為公平而不敢私焉

鄭敬仲曰量之為物其粗則寓於規矩法度之末

而其妙極於天下之精微蓋出於時文之思索而

歸諸大中至正之道民所取中而芘者也雖童子

適市莫之或欺矣出之以內宰掌之以司市一之



以合方氏同之以行人凡以觀四國也舜之巡守所以同度量而孔子亦曰謹權量四方之政行焉五子之歌曰明明我祖萬邦之君有典有則貽厥子孫關石和鈞王府則有所謂末啓厥後茲器維則者也

臣按先儒謂粟之爲義有堅粟難渝之義使四方觀之以爲則萬世守之以爲法以立天下之信無敢渝焉所以名工謂之臬氏也夫三代之量以金錫爲之外圜而內方以象天地後世則改用木而內外皆方失古意矣古昔先王所以垂典則於子孫以示四方信後世者既有所謂大經大法而於器物之製作又皆各有成法焉然又恐其歲久而易壞也又必鎔煉金錫而鑄爲之器權其輕重之劑準其高下之等既精既堅無餘無欠刻爲銘文以爲世則置之王府之中以示天下之式以垂後世之範使其是遵是用不敢有所渝易焉以此爲防末代乃有以公量收私量貸以暗收人心潛移國祚如齊陳氏者然後知古先哲王於巡狩之時必同度量衡於行政之初必審權量非故爲是屑屑也其爲

慮一何遠哉

王制古者以周尺八尺爲步今以周尺六尺四寸爲

步古者百畝當今東田即詩言南東其畝也百四十六畝三十

步古者百里當今百二十一里六十步四尺二寸二

分

陳澹曰古者八寸爲尺以周尺八尺爲步則一步

有六尺四寸今以周尺六尺四寸爲步則一步有

五尺一寸二分是今步比古步每步剩出一尺二

寸八分以此計之則古者百畝當今東田百五十

六畝二十五步一寸六分十分寸之四與此百四

十六畝三十步不相應宜亦倣此推之

臣按孟子言仁政必自經界始所謂經界者治

地分田經畫其溝塗封植之界也後世田不井

授凡古之溝塗封植之界限盡廢所以經界者

不過步其遠近量其廣狹分其界址以計其頃

畝之數焉耳然欲計之而無所以經畫之尺度

可乎大江以北地多平原廣野若欲步筭固亦

無難惟江南之地多山林險隘溪澗阻隔乃欲

一一經畫之使無遺憾豈非難事哉古人丈量

之法書史不載惟王制僅有此文然止言古今

尺步畝里之數而不具其丈量之法今世量田  
用所謂步弓者不知果古法否然傳用非一日  
未必無所自也是法也施於寬廣平行之地固  
無不可惟於地勢傾側紆曲尖邪之處其折量  
細筭為難小民不人人曉也是以任事之人易  
於作弊宋南渡初李椿年言經界不正十害首  
行於平江然後推及於諸郡當時亦以為便惟  
閩之汀漳泉三郡未及行朱子知漳州言于朝  
力主行之然竟沮於言者或曰宋人經界之法  
可行否歟曰何不可之有使天下藩服郡縣皆

得人如李椿年朱熹鄭昭叔斯行矣雖然猶未  
也苟非大臣有定見得君之專以主之於上豈  
能不搖於群議而終於必行哉

月令仲春之月日夜分則同度量鈞也平衡稱上石二百

十角校也斗角斛也正權稱概量者

仲秋之月日夜分則同度量平權衡正鈞三十石角

斗角

鄭玄曰因晝夜等而平當平也同角正皆所以平  
之也

吳澂曰衡下但言石於五者之中舉其至重者言

也上曰量下又曰斗甬者先總言其器後言其名也權者衡之用概者量之用唯度既不析其名又不言其用者度自用無爲之用者也

臣按古先盛王凡有施爲必順天道是以春秋二仲之月晝夜各五十刻於是乎平等故於此二時審察度量權衡以驗其同異或過而長或過而短或過於多或過於少或過於重或過於輕皆有以正而均之使之皆適於平焉後世事不師古無復順時之政雖有度量權衡之制一頒之後聽民自爲無復審察校量之令固有累

數十年而不經意者矣况一歲而再舉乎民儂所以日滋國政所以不平此亦其一事也

論語謹權量四方之政行焉

饒魯曰謹權量是平其在官之權衡斗斛使無過取於民關石和鈞王府則有固是要通乎官民然民間權量關係尚淺最是官府與民交涉便易得加增取盈今之苗斛皆然當紂之時必是取民過制所以武王於此不容不謹

臣按饒魯謂民間權量關係尚淺最是官府與民交涉便易得加增取盈今之苗斛皆然嗚呼

豈但一苗斛哉苗斛之弊比其他為多爾凡官  
府收民貢賦其米麥之類則用斗斛布帛之類  
則用丈尺金銀之類則用權衡三者之中丈尺  
為害較淺惟斗斛之取盈積少成多權衡之按  
抑以重為輕民之受害往往積倍蓰以至于千  
萬多至破家鬻產以淪于死亡用是人不能聊生  
而禍亂以作武王繼商辛壞亂之後即以謹權  
量為行仁政之始言權量而不言度非遺之也  
而所謹尤在於斯焉謂之謹者其必丁寧慎重  
反覆詳審而不敢輕忽也歟

律志度者分寸尺丈引也所以度長短也本起  
黃鍾之長以子穀秬黍黑色者中不大者一黍之廣度  
之九十分黃鍾之長一為一分十分為寸十寸為尺  
十尺為丈十丈為引而五度審矣夫度者別於分寸  
為寸音約於尺張於丈信於引引者信天下也職在  
內官廷尉掌之

臣按以上言度五度之義分者可分列也寸者  
寸也尺者隻也丈者張也引者信也

量者龠合升斗斛也所以量多少也本起於黃鍾之  
龠用度數審其容因度以生量審以子穀秬黍中者

千有二百實其龠以井水準其槩合龠爲合十合爲升十升爲斗十斗爲斛而五量嘉善也矣夫量者躍於龠合於合登於升聚於斗角於斛也職在太倉大司農掌之

臣按以上言量五量之義龠者躍也躍微動氣而生物也合音閤者合龠之量也升者登也斗者聚也斛者角斗平多少之量也

權者銖兩斤鈞石也所以稱物平施知輕重也本起於黃鍾之重一龠容千二百黍重十二銖兩之爲兩二十四銖爲兩十六兩爲斤三十斤爲鈞四鈞爲石

權謹矣始於銖兩於兩明於斤均於鈞終於石臣按以上言權五權之義銖者殊也物繇忽微始至於成著可殊異也兩者兩黃鍾律之重也斤者明也鈞者均也石者大也

凡律度量衡用銅者名自名也所以同天下齊風俗也銅爲物之至精不爲燥溼寒暑變其節不爲風雨暴露改其形介然有常有似於士君子之行是以用銅也用竹爲引者事之宜也

臣按五度之法高一寸廣二寸長一丈而分寸尺丈存焉惟引則用竹蓋引長十丈高一寸廣

六分長而難以收藏故用竹篾爲之爲宜也五  
量之法用銅方尺而圓其外旁有疵不滿焉其  
上爲斛其下爲斗左耳爲升右耳爲合會其狀  
似爵夫班志於度量二者皆言其所以製造之  
質或用銅或用竹獨於權衡略焉乃於下文總  
言度量衡用銅者意者權衡亦用銅歟後世於  
度量二者用木爲之度間有用銅者而斗斛之  
制用銅鮮矣權之爲器非若度量雖有長短大  
小之不同而各自爲用惟權之一器則兼衡與  
準而參用之所以爲之質者亦各不同準必以  
繩權必以銅而衡則以木若銅爲之也後世一  
惟用木耳臣請詔有司考校古今之制鑄銅爲  
度量權衡之式藏在戶部頒行天下藩服郡縣  
凡民間有所製造必依官式刻其成造歲月匠  
作姓名赴官校勘印烙方許行使

秦始皇二十六年一衡石丈尺

呂祖謙曰自商君爲政平斗甬權衡丈尺其制變  
於古矣至是并天下一之皆令如秦制也然此乃  
帝王初政之常秦猶沿而行之至於後世則鮮或  
舉之矣

臣按秦事不師古至爲無道而猶知以一衡石  
丈尺爲先務况其不爲秦者乎然呂祖謙作大  
事記於始皇平六國之初書曰一衡石丈尺而  
其解題則云自商君爲政平斗角權衡丈尺意  
其所書之石非鈞石之石也後世以斛爲石其  
始此歟

宋太祖詔有司精考古式作爲嘉量以頒天下凡四  
方斗斛不中度不中式者皆去之又詔有司按前代  
舊式作新權衡以頒天下禁私造者

太宗淳化三年詔曰書云同律度量衡所以建國經  
爾立民極也國家萬邦咸乂九賦是均顧出納於有  
司繫權衡之定式如聞秬黍之制或差毫釐鍾鈎爲  
姦害及黎庶宜令詳定稱法著爲通規

臣按宋太祖太宗皆起自民間熟知官府出納  
之弊故其在位首以謹權量爲務史謂比用大  
稱如百斤者皆懸鈎於架植鑲於衡或偃手或  
抑按則輕重之際殊爲懸絕於是更鑄新式悉  
由索黍而齊其斤石不可得而增損也又令每  
用大稱必懸以絲繩旣置其物則却立以視不  
可得而抑按由是觀之可見古昔好治之君莫



不愛民其愛民也凡官吏可藉以害民者無不預爲之禁革則雖一毫之物不使過取於民彼其具文移著律例約束非不備刑罰非不嚴然利之所在人惟見利而不見害徃徃外法以巧取依法以爲姦孰若每事皆立爲一法如宋人之於權衡必齊其斤石不可得而增損又俾操執者却立以視而不得按抑噫使凡事事皆準此以立爲之法則官吏無所容其姦而小民不至罹其害矣

程頤曰爲政須要有綱紀文章謹權審量讀法平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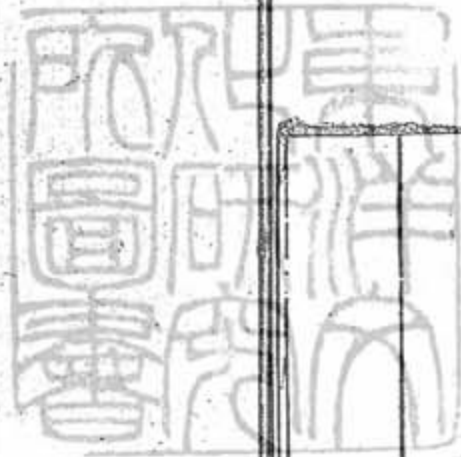
朱熹曰所謂文章者便是文飾那謹權審量讀法平價之類耳

臣按程子謂爲政須要有綱紀文章謹權審量皆不可闕朱子謂文章便是文飾那謹權審量之類然但言文章而不及綱紀臣竊以謂權而謹之量而審之使其長短適平多寡酌中固是文飾之意然於操執之時或鈎錘之轉移衡尾之按抑收放之際或斛面之加淋旁疵之搖撼則是無綱紀矣是知聖人爲治無一善之徒行

無一法之徒立一器之設雖小也而必正其制  
度一物之用雖微也而必防其病弊惟恐一事  
之或失其宜一民之或被其害此所以鉅細精  
粗無不畢舉上下四方無不均平也歟

以上權量之謹臣按舜巡狩同律度量衡  
而此止云權量而不及度者蓋論語叙武  
王之行政止言謹權量朱子註孟子引程  
子之言亦止言謹權審量而不及度意者  
權量之用比度爲切歟不然則舉二以包  
其一也

大學衍義補卷第九十五



所  
圖  
書